采购编号：2023XKR025

**周至县马召镇知行小学图书楼一楼装饰改造工程**

****

**竞争性谈判文件**

**（政府采购项目）**

采 购 人：西安市周至县马召镇中心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赛科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谈判合同格式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及采购要求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周至县马召镇知行小学图书楼一楼装饰改造工程**

**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周至县马召镇知行小学图书楼一楼装饰改造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九路中登文景大厦B座1706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04月17日 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3XKR025

项目名称：周至县马召镇知行小学图书楼一楼装饰改造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562,049.71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周至县马召镇知行小学图书楼一楼装饰改造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562,049.71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62,049.71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其他建筑工程 | 周至县马召镇知行小学图书楼一楼装饰改造工程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562,049.71 | 562,049.71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12个日历天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周至县马召镇知行小学图书楼一楼装饰改造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3）《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4）《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6）《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7）《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8）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周至县马召镇知行小学图书楼一楼装饰改造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原件备查）；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备查）；（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0年度或2021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6）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8）供应商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9）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10）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04月07日至2023年04月11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九路中登文景大厦B座1706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04月17日 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九路中登文景大厦B座1706室

#### ****五、开启****

时间：2023年04月17日 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九路中登文景大厦B座1706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领取采购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现场登记；

2、请各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周至县马召镇中心学校

地址：周至县马召镇崇耕村

联系方式：1512936409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赛科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九路中登文景大厦B座1706室

联系方式：029-8618639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航波

电话：13201506178

赛科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号** | **内容** |
| 1 | 1.1 | 项目名称：周至县马召镇知行小学图书楼一楼装饰改造工程项目编号：2023XKR025 |
| 2 | 2.1 | 采购人名称：西安市周至县马召镇中心学校 |
| 3 | 2.2 | 采购代理机构：赛科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4 | 3.2.1 |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竞争性谈判：不接受 |
| 5 | 8 |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 6 | 9 |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 7 |  | 谈判保证金：免交 |
| 8 | 16 | 谈判有效期：自谈判之日起 90 天 |
| 9 | 18 | **响应文件的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U盘1份（包含响应文件所有内容，及广联达生成格式的投标书.tbs格式）****注：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需胶装成册。** |
| 10 | 19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4月17日14点30分****谈判时间：2023年04月17日14点30分****谈判地点：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九路中登文景大厦B座1706室** |
| 11 | 26 |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2 | 33 | 33.1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 10% |
| 13 | 37 | 确定供应商后3日内，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工程标准、参照《陕西省物价局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我省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陕价行发〔2014〕88号），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和造价咨询服务费。 |

**二、说明**

**1．适用范围**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公告”中所述工程和有关服务的采购。

###### 定义

2.1 采购人：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谈判公告”中采购内容的法人、其它组织或者自然人。

###### 3．合格供应商

3.1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联合体参加谈判

3.2.1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并应当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否则，将导致其响应文件无效；（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3.2.3 以联合体参加谈判的，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 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3.2.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将导致其响应无效；（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 4．谈判费用

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供应商代表

指全权代表供应商参加谈判活动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人。如果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 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三、谈判文件**

###### 谈判文件构成

6.1 要求提供的工程和有关服务、谈判过程和合同条款在谈判文件中均有说明。谈判文件共五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及采购要求

6.2 除非有特殊要求，谈判文件不单独提供谈判项目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 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 7．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的任何时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7.3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8.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8.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8.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8.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8.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8.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8.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7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8.8 谈判保证金凭证（如有）

8.9 联合体协议（仅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8.10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9.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9.1 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参加竞争性谈判

9.1.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 -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 提供本企业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9.1.2 中、小、微企业参加竞争性谈判时，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七”-1）。

9.2 监狱企业参加竞谈

9.2.1 监狱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9.2.2 监狱企业参加竞谈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7-2”）

9.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谈判

9.3.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9.3.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竞谈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1）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7-3”），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9.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参加竞争性谈判

9.4.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9.4.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9.4.3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zcfg/mof/)发布的最新一期为准。](http://www.ccgp.gov.cn/zcfg/mof/%29%E5%8F%91%E5%B8%83%E7%9A%84%E6%9C%80%E6%96%B0%E4%B8%80%E6%9C%9F%E4%B8%BA%E5%87%86)

9.4.4 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给予优先或强制采购。

9.4.5 如属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在清单页的扫描件或网页截图，并提供证书扫描件。

9.4.6 对于同时列入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9.4.7 谈判文件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9.5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参加竞谈享受的政策

9.5.1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9.5.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9.5.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9.5.4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说明：在 9.5 款中所指的产品在本项目中指最终的工程成果。**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

**10．提示**

10.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和资料。

10.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结机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

10.3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1．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 除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2.响应文件的构成**

12.1 响应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

1）谈判响应书

2）报价表

3）分项报价表（工程量清单）

4）技术规格（工程规格）响应/偏离表

5）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6）其他证明资料

7）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8）技术文件

9）资格证明文件

12.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胶装成册，并编写目录及页码。

**13．证明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提交其工程和有关服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证明，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3.2 工程和有关服务与谈判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证明，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

1)对满足采购需求的详细说明。

2）对照谈判文件技术规格（工程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工程和有关服务已对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工程需求）做出了实质性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工程需求）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工程的具体指标。

3）技术规格（工程需求）条款的偏差和例外。

4）商务条款的偏差和例外。

**14．谈判报价**

14.1 谈判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谈判报价内容应是谈判文件所约定的范围内全部内容价格体现的“交钥匙工程”,供应商应该认真研究施工图纸等资料，工程量清单是施工图纸的完整体现，图纸范围内的措施费用全部包含于报价中，成交后不调整。谈判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机械、劳务、材料(包括采购人选定的材料供应商所供材料的运输、到现场的卸力及采购保管费用等)、墙地面及窗漏水修复、临时设施(包括场地内施工用水、电及场内施工道路等)、余土外运、垃圾清运至政府指定位置（含结构拆除等建筑垃圾）、缺陷修补、利润、保险、税金等各项直接、间接费用。谈判报价超过采购项目预算或超过最高限价的， 其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响应。

14.2 谈判报价的计价方法：本项目采用清单计价，供应商人应充分考虑市场环境和生产要素价格变化对合同价的影响，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技术资料和供应商了解的现场情况，按清单计价方式自主编制谈判报价。

14.3 本项目范围内所有风险由供应商自行评估，供应商须充分考虑一切风险，其相关费用在谈判报价中综合考虑，施工及结算时采购人不另行补偿相关费用。因施工原因造成场地内管线等现有设施的损坏，由成交供应商出资并修复（若由采购人修复，其费用从成交供应商应得款项中扣回），相关责任亦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14.4 材料供应方式：

（1）暂估价项目：由采购人确定材料规格、单价，由成交供应商采购或采购人保留另行采购的权利；暂估价原则上不得超过采购控制价的 20%，并不得作为响应让利竞争费用。

（2）除暂估价项目外其它材料和设备：由成交供应商包工包料，成交供应商购买材料前，必须经采购人签字认可后方可购买，且必须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14.5 材料进场质监：凡成交供应商采购的主要材料，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书及试验资料，按约定的品牌，坚决杜绝不合格材料进入施工现场，否则，采购人有权制止使用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责任，未按约定采购，结算时剔除不予以支付。

14.6 工程结算调整范围：实际施工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数量经复查后与谈判文件工程量清单总误差超过±3%时，超出部分可以调整（具体调整办法合同中约定）。

14.7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14.8 供应商如需用外汇购入某些谈判货物，须折合人民币（包含进口环节税）计入总报价中。

**15．法律责任**

15.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缴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6）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7）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6．谈判有效期**

谈判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不少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保持有效。谈判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7．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7.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副本。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2 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打印，并按谈判文件的要求签字、签章。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需胶装成册。**

17.3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17.4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7.5 电报、电传、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8．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8.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电子版单独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

18.2 封口处有谈判全权代表的签字或单位公章。封皮上注明谈判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地址、邮政编码、电话、联系人，并注明“谈判时启封”字样。

18.3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9．谈判截止时间**

供应商必须在“谈判公告”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

**20．迟交的响应文件**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1.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21.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1.2 符合本谈判文件 25.5 条款的变动。

**六、谈判**

**22.谈判组织**

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活动。参加谈判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3.谈判小组**

在相关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依法成立谈判小组。评审工作由谈判小组负责。

**24.**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谈判期间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并告知谈判小组，经谈判小组评审确定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无效；查询到的不良信用记录随采购文件存档。

1)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不良信用记录指：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联合体参加竞争性谈判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竞争性谈判，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25.谈判程序**

25.1 响应供应商在谈判现场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代理机构拆封响应文件，开始评审后供应商离开谈判地点。

25.2 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并确定谈判内容。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分为：

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谈判资格。

2) 符合性检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1谈判响应文件的完整性审查。

2.1.1谈判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

2.1.2谈判报价内容是否有重大缺漏项。

2.2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审查。

2.2.1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印章是否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有效。

2.3谈判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审查。

2.3.1谈判报价是否超过采购预算；

2.3.2谈判报价是否低于成本价，涉嫌不正当竞争；（如果评委会认为某谈判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应当要求其在规定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2.3.3谈判报价有效期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2.3.4响应文件内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没有重大偏离；

2.3.5对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25.3 初审出现下列情况者，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未提交谈判响应书；

2) 未提交报价表；

3) 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九”的规定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

4)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字、签章的，或签字（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的；

5) 谈判有效期响应不足的；

6) 技术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7) 超过了采购项目预算或超过了最高限价的；

8)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响应无效条款。

25.4 谈判：

按照递交响应文件时间的顺序，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谈判，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5.5 谈判文件修正

1)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标注※号的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3) 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 谈判小组就修正后的响应文件与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谈判内容作记录，谈判小组召集人和响应供应商在记录上签字确认。谈判小组可以根据情况进行二轮谈判。第二轮谈判为最终的谈判。

25.6 最后报价

1)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 最后报价如未作分项报价的，其分项报价则按总报价的降价比例计算。

4) 若没有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做实质性修改或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进行了实质性修改，但没有提高要求，最后报价(含分项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5)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视为退出谈判；最后报价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响应。

**26.成交标准**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7.与谈判小组的接触**

27.1除按本须知“第 25 条”规定外，从谈判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供应商不得就其谈判有关事项与谈判小组私下接触。

27.2供应商试图对谈判小组的评审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8.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七、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

**29.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方法**

29.1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9.2 最终报价相同的，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占报价比例（简称“比例”）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最终报价及比例相同的，由谈判小组随机抽取确定排序。

**30.确定成交供应商**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结束后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30.2 采购人收到评审报告后，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八、成交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

**31.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在 陕西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2.成交通知书**

32.1 采购代理机构公告成交结果，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32.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九、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

**33.履约保证金**

33.1 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前，应向采购人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按采购人的要求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

33.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因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使采购人蒙受的损失。

33.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本须知“第 33.1 条”规定执行，被视为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按本须知“第 34.4 条”规定执行。

33.4 履约保证金退还: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签订合同**

34.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谈判文件“15.5” 条处理。

34.2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4.3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4.4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30 条”规定的原则确定下一个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十、询问和质疑**

**35.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6.质疑**

36.1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谈判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 对可以质疑的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谈判文件之日或者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2) 对谈判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谈判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36.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6.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6.4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谈判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6.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格式参照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下载专区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http://www.ccgp.gov.cn/%E4%B8%8B%E8%BD%BD%E4%B8%93%E5%8C%BA%E7%9A%84)》）。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对不在采购代理机构现场购买的谈判文件质疑的，须同时提供下载谈判文件的凭证。

36.6 质疑函接收方式

36.6.1 对谈判文件质疑

接收部门：赛科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9-86186397

通讯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九路中登文景大厦B座1706室

34.6.2 对谈判过程、成交结果质疑

接收部门：赛科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9-86186397

通讯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九路中登文景大厦B座1706室

**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

**37.采购代理服务费**

37.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在领取代理服务费发票时提供采购合同一份。

37.2 采购代理服务费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十二、附则**

**38. 解释权**

本谈判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解释权属代理机构。

**39.****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如下：

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磋商小组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10%的价格扣除（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磋商小组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磋商小组对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证明文件进行核实后，根据相关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各级政府机构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规定，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在投标时投标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评标办法有具体要求的除外）。（注：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改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6、《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在投标时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供应商红色公章）。（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7.1鼓励采用优先采购、预留采购份额方式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

各级预算单位采购农副产品的，同等条件下应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各主管预算单位要做好统筹协调，确定并预留本部门各预算单位食堂采购农副产品总额的一定比例定向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各级预算单位要按照积极稳妥的原则确定预留比例，购买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时要遵循就近、经济的原则，在确保完成既定预留比例的基础上，鼓励更多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注重扶贫实际效果。

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是指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注册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出产的农副产品。

7.2鼓励优先采购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各级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物业服务的，有条件的应当优先采购注册地在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对注册地在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达到公司员工（含服务外包用工）30%以上的物业公司，各级预算单位可根据符合条件的物业公司数量等具体情况，按规定履行有关变更采购方式报批程序后，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等非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有关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 第三章 谈判合同格式

合同条款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号** | **内容** |
| 1 | 1.2 | 工期：详见第五章中的商务条款 |
| 2 | 3.2 | 付款方式：详见第五章中的商务条款 |
| 3 | 5.2 | 质量保证期：详见第五章中的商务条款 |

合同协议条款将由采购人（甲方）与成交供应商（乙方）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并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依法签订。以下为采购人提出的合同协议条款主要内容，涉及供应商的条款在谈判响应文件中进行承诺。

**1、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1.1 进度计划

1.1.1 成交供应商应在与采购人签订施工合同前，将施工组织设计交采购人批准。

1.1.2 乙方必须按批准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代表或监理工程师对进度的监督、检查。

工程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代表或监理工程师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报甲方批准后实施。

1.2 工程工期

施工工期为 日历天。

1.3 工期延误

如果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的延误，经甲方代表确认后，乙方有理由延期完成工程或部分工程，甲方应同乙方协商决定延长竣工时间的期限：

（1）额外的或附加的工程数量。

（2）由甲方原因造成的延误、障碍、停止。

（3）不可抗力。

（4）可能会出现的，不属乙方的过失或违约造成的。

非上述原因，乙方不能按合同工期完成，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甲方支付赔偿费。赔偿费支付办法按下列第条。

（1）乙方在承诺书中自报的赔偿费和限额。

（2）按合同工期每推延/天赔偿合同价格的%。限额为合同价格的％。

甲方从乙方支付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此项赔偿费。此赔偿费的支付并不能解除乙方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它责任。如果乙方在达到最高限额后仍不能完工，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2、质量与安全**

2.1 工程质量

2.1.1 本工程的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合格及以上要求，乙方应按现行的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和设计图纸、施工说明书、设备说明书等技术文件为依据施工。

2.1.2 因乙方原因，如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条件的部分，一经发现，可要求乙方返工，直到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并由乙方承担返工费用。返工后仍达不到约定条件，应继续返工到约定条件或合格标准。乙方承诺的质量等级达不到约定条件应承担违约责任，并按下列条支付赔偿金。

（1） 乙方承诺书中自报的赔偿金。

（2） 按合同总价格；

（3） 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元。

2.1.3 因甲方原因达不到质量等级约定条件，由甲方承担返工的经济支出，工期相应顺延。

2.2 工程安全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和法规的规定。

**3、合同价款与支付**

3.1 合同价款的确定及调整

3.1.1 成交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即为成交价，成交价即为合同价，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属允许范围内的价格调整由甲、乙双方依法按有关规定在合同协议条款中具体明确。

3.1.2 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和税金须按我省现行费用定额规定的费率、计费基数和计费程序全额计算，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

3.2 付款方式：详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本合同供应商指定的收款账户：

户名：\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材料设备供应**

4.1 暂估价材料、设备

暂估价材料、设备的种类、规格、数量、单价详见《材料暂估价表》。

4.2 乙方采购材料、设备

除暂估价材料外均需乙方自行采购，但质量应得到甲方确认。

**5、保修**

5.1 乙方应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79 号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建设部令第 80 号规定依法对本工程进行保修。

5.2 甲、乙双方在签订施工合同时必须按国家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推行的《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示范文本签订保修书，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土建工程质保期为年，屋面防水工程质保期为年，装修工程质保期为年。

5.3 保修期限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79 号。保修费用执行《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建设部建质[2005]7 号。按国家规定并在工程质量保修书中具体明确。

**6、技术规范**

本工程执行国家相关的工程技术规范及标准和陕西省相关地方标准。

（1）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国家现行有关技术，施工及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及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强制性文件、标准、规范。

（2）对材料的质量和试验要求：材料应提供三证（出厂证、合格证、材料检验报告、材料试验应按国家有关规定进行见证取样及送检）。

（3）对施工工艺的特殊要求：按国家有关现行规范标准。

**7、其他**

（1）针对本项目中有特殊要求的专业，乙方应具备相关的施工资质，否则，乙方应与甲方商榷并经甲方同意后，委托具有相关专业资质的施工单位进行施工，由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本合同一式 份，以中文书写，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发包人（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内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项目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负责人（建造师）：姓名、身份证号码、注册证书编号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竣工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 元(人民币)

￥： 万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3、谈判响应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通知书

4、施工图纸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技术要求

6、工程量清单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 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政府采购工程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一、谈判响应书**

致：赛科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项目名称) 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工程的谈判公告 (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我方 (单位名称、地址) 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二份。

1、报价表

2、分项报价表（工程量清单）

3、技术规格（工程需求）响应/偏离表

4、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5、按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6、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7、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项目及相关服务的总价为（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总价）。

8、我方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9、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函)(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10、本谈判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 90 天。

11、如果在规定的谈判时间后，我方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12、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13、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传真： 电子邮件：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总报价 | 项目负责人 | 工期（日历天） | 备注 |
| 1 |  |  |  |  |  |
| 总价：（大写） ￥：（小写） |

注：

1、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须在明细表中注明，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需备注注明，同时提供该产品所在清单页的扫描件或网页截图，并提供证书扫描件，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不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不需提供）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三、分项报价表**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注：**1、响应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注明，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需备注注明，同时提供该产品所在清单页的扫描件或网页截图，并提供证书扫描件，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不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不需提供）。

3、提供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4、谈判文件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需按照工程预算软件的格式填写，供应商不按要求填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6、谈判文件工程量清单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费率、税金费率均属于不可竞争费，不得让利，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四、技术规格（工程规格）响应/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谈判文件条目号 | 谈判文件技术规格 | 响应文件技术规格 | 响应/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响应/偏离内容应在说明栏中说明该条款在响应文件中（或页码）的依据；

2、供应商需按第五章采购需求一览表及采购要求二、采购要求中（一）技术规格（工程需求）中的内容逐条进行响应。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五、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谈判文件条目号 | 谈判文件技术规格 | 响应文件技术规格 | 响应/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响应/偏离内容应在说明栏中说明该条款在响应文件中（或页码）的依据；

2、供应商需按第五章采购需求一览表及采购要求二、采购要求中（二）商务条款中的内容逐条进行响应。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六、其他证明资料**

###### 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1 | 企业名称： |
| 2 | 总部地址： |
| 3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4 | 法定代表人： | 企业性质： |
| 5 | 联系人： | 电话： |
| 6 | 注册地：  | 注册年份： |
| 7 | 公司资质等级证书号：  |
| 8 | 公司 （是否通过，何种） 体系认证 |
| 9 | 主营范围： |
| 10 | 作为总承包人经历年数： |
| 11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_\_\_\_\_\_\_\_\_\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是则提供，不是则可不提供）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 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 \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若是则提供，不是则可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

**备注：响应单位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八、技术文件**

内容包括：

（一）施工方案

（二）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供应商视需要自行编写）

**九、资格证明文件**

填写须知

1）供应商应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均须加盖公章；

2）所附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内容都必须如实填写；

3）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4）谈判小组将应用供应商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供应商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1、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授权委托书（附件1）：**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原件备查）；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备查）

**2、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1年度或2022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6、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附件3）**

**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附件3）**

**8、资质**

供应商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9、项目负责人（附件2）**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10、信誉（附件3）：**

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提供网站截图或声明)；

**11、其他（附件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附件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 赛科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https://baike.baidu.com/item/%E5%8D%95%E4%BD%8D/32292)任 （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 （盖章）

详细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

注：法人参与开标的提供，自然人投标的仅需提供身份证

（后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 赛科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 （法人代表姓名） 系 （供应商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代表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的周至县马召镇知行小学图书楼一楼装饰改造工程谈判活动。

该被授权人代表我公司负责本次投标响应活动及处理相关事宜，所签署的一切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书，均由我公司承担法律责任。

被授权人姓名：\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_ 年龄：\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权限为：全权委托。

本授权书有效期限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90日历天，特此声明。

授权单位（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人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单位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手机：\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注：1、被授权人参与开标的提供，自然人投标的不需提供；

2、后附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附件2：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年 龄 |  | 学 历 |  |
| 执业资格 |  | 执业证书注册号 |  | 职 称 |  |
| 毕业学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主要工作经历 |
| 时 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获奖情况 | 担任职务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此表后须附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学历证、身份证、建造师的业绩等资料复印件加盖申请人公章。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_\_\_\_\_\_\_\_\_\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承诺书**

**承 诺 书**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项目名称） （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姓名 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负责人。

我方保证本次资格预审申请所有内容和资料均真实、有效、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_\_\_\_\_\_\_\_\_\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3：承诺及声明

致：赛科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

1、在参加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20年3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失信违约、违法违规的记录及重大安全质量问题记录。公司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2、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在此项目投标中我单位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在此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未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投标，我单位为个体投标。

5、我单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以上承诺、声明的真实性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发现以上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自动放弃本次谈判，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_\_\_\_\_\_\_\_\_\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及采购要求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采购名称内容 | 详见“第一章谈判公告” |
| 数量 | 详见第五章中的“采购要求” |
| 工期 | 详见第五章中的“商务条款” |
| 工程地点 | 详见第五章中的“商务条款” |
| 备注 | 1、谈判报价包含谈判文件所约定的范围内全部内容价格体现的“交钥匙工程”。谈判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机械、劳务、材料(包括采购人选定的材料供应商所供材料的运输、到现场的卸力及采购保管费用等)、墙地面及窗漏水修复、临时设施(包括场地内施工用水、电及场内施工道路等)、余土外运、垃圾清运至政府指定位置（含结构拆除等建筑垃圾）、缺陷修补、利润、保险、税金等各项直接、间接费用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相关费用。2、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

**二、采购要求**

**（一）技术规格（工程需求）**

**编制说明**

**一、 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西安市周至县马召镇中心学校

工程地点：西安市周至县马召镇

工程名称:周至县马召镇知行小学图书楼一楼装饰改造工程

**二、编制依据**

**三、工程质量、材料、施工等特殊要求**

1、工程质量总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2、以上材料在采购进场前，施工单位必须提供业主满意的样品，业主根据材料价格选择符合本工程要求的材料，施工单位必须按业主确认的材料采购。如若施工单位未按此采购材料，将视为违约，所造成的损失由施工单位承担。

3.施工严格按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施工及按期竣工验收。

4.本工程清单中所有已标明厚度的材料只允许正偏差，不允许负偏差。

5.其余未约定品牌质量的材料均按优良进行采购。

6.图纸及清单另附。

**四、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清单。**

###### 2、工程要求、谈判文件工程量清单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均属于不可竞争费， 不得让利，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2.1凡成交供应商采购的主要材料，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书及试验资料原件给采购人查验，否则，采购人有权制止使用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2.2谈判文件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项目特征描述若与图纸不一致的，以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描述为准。

2.3严格按设计要求及安全施工规范施工、按照文明施工要求、做好安全施工防护、按甲方要求施工、不得违章施工、不得随意破坏施工场地的花草树木及路面。如需要挖花草树木必须先汇报，同意后方可施工。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垃圾需集中堆放、做好围挡措施，并保持每天进出施工现场的通道、场所卫生。施工完后，需要及时清理垃圾、清洗地面及恢复原貌。

2.4其他要求：（1）本项目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允许转包、分包，否则采购人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将终止合同。（2）确保工程质量、按期竣工、验收。（3）施工期间的安全由施工单位自行负全责。

**（二）商务条款**

1、付款方式：本项目不支付预付款，项目验收合格，支付已完成工程量价款的80%；工程结算审核后，一次性付清剩余款项。

2、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问题，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 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处理。

3、工期： 天，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4、施工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须缴纳合同价10%的履约保证金，成交通知书下发后 3 天内将履约保证金从成交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入采购人指定银行账户，退还时一律转入成交供应商基本账户（不计利息）。履约保证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提供完整、真实的结算资料且经甲方审计处确认后退付合同价的7%，剩余合同价的 3%转为质保金（不计利息），工程质保期为 2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一次性退清（无息）。

6、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应向采购人提供一套最终报价（总价）的“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且需与最终报价相同。

**报价一览表（二次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总报价 | 项目负责人 | 工期（日历天） | 备注 |
| 1 |  |  |  |  |  |
| 总价：（大写） ￥：（小写） |

备注：

1、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二次或最终报价不得高于第一次报价，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3、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并用逗号隔开；（例：1,000,000.00元）

本表不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磋商时可携带盖好章的空白页，或现场手工填写二次报价。表格不够可续。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